

##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4 月 12 日，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风神股份”）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文件）。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45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一落实、回复，并对重组预案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披露了《问询函》的回复内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开市起复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规定，公司应当在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每月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自公司复牌以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进展情况

公司已收到由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备案表》，对公司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予以备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评估备案程序已经履行完毕。目前，审计机构正在对标的资产 2017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公司正在积极与各相关方推进有关事项，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披露重组报告书。

## 二、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重大风险提示”相关章节已经提示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阅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8 日